

##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姚友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会议采取书面表决、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 2、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

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 **3、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 **4、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分配预案为：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4 年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 **5、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基本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6、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

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募集资金进行合理使用和管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7、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下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 **8、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的原则，对2024年度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进行计提减值准备，相关计提公允、科学、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9、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156,318.91 万元，实收股本为 60,479.54 万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 **10、审议《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公司按照其资历、所任岗位职责及公司对应该岗位的薪酬及绩效考核奖励标准发放薪酬；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公司每年给予固定报酬。监事薪酬方案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 **11、审议《关于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 **12、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作废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880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3、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作废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作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800.00 万股，涉

及激励对象 8 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